|  |
| --- |
| 高 教 动 态 |

2018年第2期（总第136期）

武汉轻工大学发展规划处 2018年4月

【高教要闻】

**▲教育部印发《高校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 推进“新工科”建设** 日前，教育部印发《高等学校人工智能创新行动计划》（简称《计划》），要求推进“新工科”建设，重视人工智能与计算机、控制、数学、统计学、物理学、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法学等学科专业教育的交叉融合，形成“人工智能+X”复合专业培养新模式，到2020年建设100个“人工智能+X”复合特色专业、建立50家人工智能学院、研究院或交叉研究中心。《计划》指出，人工智能正引发可产生链式反应的科学突破、催生一批颠覆性技术，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根据《计划》，到2030年，高校要成为建设世界主要人工智能创新中心的核心力量和引领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的人才高地，为我国跻身创新型国家前列提供科技支撑和人才保障。《计划》的重点任务包括加强新一代人工智能基础理论研究，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核心关键技术创新，完善学科布局，加强重点领域应用，推进智能教育发展。根据《计划》，将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适当增加研究生招生指标；探索建立以高校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部署所承担的国家重大科技任务、国家级创新平台、省部级创新平台等为支撑，强化高层次人才培养的模式；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中，加大向人工智能领域优秀人才的倾斜力度。来源：《人民日报》（2018年4月12日）

**▲教育部印发《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 近日，教育部印发《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计划》提出，新时代赋予教育信息化新的使命，也必然带动教育信息化从1.0时代进入2.0时代。根据《计划》，将实施数字资源服务普及、网络学习空间覆盖、网络扶智工程攻坚、教育治理能力优化行动、百区千校万课引领行动、数字校园规范建设行动、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信息素养全面提升行动8大行动，到2022年基本实现“三全两高一大”的发展目标。“三全”：即教学应用覆盖全体教师、学习应用覆盖全体适龄学生、数字校园建设覆盖全体学校；“两高”：即信息化应用水平和师生信息素养普遍提高；“一大”：即建成“互联网+教育”大平台。通过实施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推动从教育专用资源向教育大资源转变、从提升师生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向全面提升其信息素养转变、从融合应用向创新发展转变，努力构建“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教育服务新模式、探索信息时代教育治理新模式。来源：《中国教育部网站》（2018年4月25日）

**▲《中国大学教育基金会发展报告（2018）》发布** 近日，《中国大学教育基金会发展报告（2018）》在中国人民大学发布，数据显示，2012年至2015年，413家大学教育基金会净资产翻一番。该校副校长、基金会秘书长杜鹏表示，在深化高等教育改革和“双一流”建设的背景下，教育基金会的作用尚未充分发挥，如何实现创新与可持续发展是高校及其教育基金会必须直面的问题。《中国大学教育基金会发展报告（2018）》聚焦于此，以宏观的数据分析为基础，有针对性地梳理大学教育基金会体制机制改革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在回顾和反思中勾勒其今后的发展路径。据统计，截至2017年12月6日，成建制的全国高校基金会已达527家，42所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中，仅国防科技大学、云南大学尚未成立大学教育基金会，95所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中，仅西北大学等11所高校尚未成立。在地域分布上，除西藏自治区外，我国内地其他省份均有大学教育基金会组织，其中，江苏、浙江、广东、北京等省份数量较多。报告显示，基于中国社会组织网的数据统计，接近90％的大学（学院）教育基金会发起单位是普通本科公办院校，6.78%的大学（学院）教育基金会由民办本科学校发起，余下部分大学（学院）教育基金会由独立学院、中外合作办学院校及高职院校发起。此外报告建议，应及早确立大学教育基金会治理能力衡量标准。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17日）

**▲教育部印发《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 近日，教育部印发了《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以下简称《基本要求》）。《基本要求》强调，要把高校思政课教学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更加重视加强和改进教学管理，更加重视提升教学质量，不断提升思政课的亲和力和针对性，全面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基本要求》明确了思政课课前、课中、课后全流程管理，规范学分设置、教务安排、教研管理、教学方法、考核评价等教学工作，强化其价值引领功能。在教务方面，要求严格落实思政课学分，强化实践教学；在教学方面，强调严肃课堂教学纪律，完善教学事故认定办法；在师资方面，规定师生比不得低于1∶350，逐步消除大班额现象；在评价方面，要教师职务职称评聘提高教学占比；在考核方面，强调采取多种方式综合考核学生，区分考核档次；在督导方面，要求建立校、省、部三级听课制度。此外，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要适时开展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情况督查，推动各方面把教学管理责任落到实处。来源：《教育部网站》（2018年4月26日）

**▲教育部：设立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 日前，教育部印发《关于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要求设立国家安全学一级学科；依托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现有相关学科专业开展国家安全专业人才培养；教育部遴选一批有条件的高校建立国家安全教育研究专门机构，设立相关研究项目。《意见》的重点工作包括：构建完善国家安全教育内容体系。小学生应了解国家安全基本常识，增强爱国主义情感；中学生应掌握国家安全基础知识，增强国家安全意识；大学生应接受国家安全系统化学习训练，增强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感和能力。推进国家安全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统筹利用现有资源，鼓励支持各地遴选建设一批符合总体国家安全观要求的综合性教育实践基地、满足不同领域国家安全教育需求的专题性教育实践基地。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建设，重点培育和选拔一批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名师，打造一支以专业教师为骨干、专兼结合的国家安全教育师资队伍，在各级教师培训计划中增加国家安全教育教学培训内容。《意见》要求，开展教育督导，将国家安全教育开展情况纳入年度督导计划，将督导评价结果纳入年度考核指标体系，定期开展专项督导；确保经费投入，充分利用各种经费渠道，积极吸纳社会力量参与国家安全教育资源建设。来源：《人民日报》（2018年4月14日）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关于高等学校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的意见》** 近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关于高等学校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印发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单位名单的通知》同时下发，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等20所高校获准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意见》指出，高等学校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应坚持“服务需求、保证质量、前瞻引领、规范稳妥”的原则，符合国家发展需求，体现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办学水平，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既要程序规范、科学严谨，又要稳步有序、避免一哄而上。《意见》明确，自主审核新增的学位授权点必须是已列入本单位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高等学校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应向社会公开，并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备查。期中可进行一次修订。《意见》要求，高等学校应制定新增学位授权点标准，其标准必须高于国家同类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的申请基本条件。《意见》强调，高等学校要合理控制自主审核节奏，根据科学技术发展前沿趋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本单位学科基础条件，以及资源配置能力，统筹考虑新增学位授权点，每年新增博士学位授权点数量不得超过本单位已有博士学位点数量的5%。高等学校在探索设置新兴交叉学科学位授权点时必须从严把握，属于学科交叉人才培养项目和可设置二级学科的不应设置为交叉学科。新增交叉学科学位授权点时，还应征求本单位与交叉学科相关的其他学位授权点意见。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28日）

**▲国务院：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对职务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的现金奖励实行个人所得税优惠** 近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政策措施，提高劳动者素质、促进高质量发展；决定对职务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的现金奖励实行个人所得税优惠，使创新成果更好服务发展和民生。会议确定对高校毕业生、新生代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广泛开展就业创业技能培训，促进职业技能培训与学历教育相互衔接，健全以职业能力为导向的人才评价、技能等级等制度。会议还指出，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激励，有利于更大激发创新活力，提升经济竞争力，促进民生改善。会议决定，在落实好科技人员股权奖励递延纳税优惠政策的同时，对因职务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的现金奖励给予税收优惠。对依法批准设立的非营利性科研机构、高校等单位的科技人员，通过科研与技术开发所创造的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生物医药新品种等职务创新成果，采取转让、许可方式进行成果转化的，在相关单位取得转化收入后三年内发放的现金奖励，减半计入科技人员当月个人工资薪金所得计征个人所得税，减轻税收负担，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提速。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19日）

**▲“拔尖计划”2.0版将实现文理科全覆盖** 近日，2018年“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工作研讨会在京召开，教育部相关领导、教育专家及“拔尖计划”试点高校相关负责人等就“拔尖计划”2.0版实施方案和“拔尖计划”10周年工作进行探讨与总结。据介绍，“拔尖计划”2.0版将在定位上强化使命驱动，实现文理学科全覆盖，在数学、物理、化学、生物、计算机五个学科基础上，增加天文学、地质学、地理学、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基础医学、基础药学、心理学、力学等学科；增加哲学社会科学基础学科。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岩介绍，今年要启动的“拔尖计划”2.0版去掉了“试验”二字，其变化主要体现在拓围、增量、提质、创新四个方面。经过几轮调研和征求意见，目前“拔尖计划”2.0版的主要举措包括以下六个方面：一是定位，要强化使命驱动。“拔尖计划”承载着使命，是一个优中选优、好中选好的计划。要在支撑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上，更多地发挥引领作用，要提供动力。二是导师，要注重大师引领。导师应该是大师级的人物，不只是指科学研究或者学科水平，一定是“学高为师，身正为范”，这才叫大师。三是学习，要创新学习方式。他认为，书院制有可能是我们要探索的人才培养模式之一，把西方的书院和中国的书院结合好，培养的学生不仅要有才、还要有德，有熏陶、有浸润。四是融通，要培养综合素养，促进学科交叉。我们培养的拔尖人才是要有人文情怀、家国情怀、民族情怀、世界胸怀的人。五是交流，要深化国际合作。培养学生的国际视野，提升国际文化理解能力。六是标准，要科学选才鉴才。真正发现和遴选有志于攀登世界科学高峰、引领人类文化进步的优秀学生参与计划。来源：《新华网》（2018年4月2日）

**▲人社部：2017年度我国各类留学回国人员总数达48.09万人** 近日，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了解到，2017年度我国各类出国留学人员总数达60.84万人，各类留学回国人员总数达48.09万人，创历史新高。截至2017年底，全国留学人员创业园共351家，其中省部共建创业园49家；入园企业2.3万余家，8.6万名留学回国人员在园创业。同时通过开展创业创新活动、加大创业创新支持，人社部也为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创新提供便利。为服务国家战略，促进经济发展，人社部还大力实施“海外赤子为国服务行动计划”，2017年“赤子计划”共吸引各类海外人才为国服务2000多人次，1.6万余个人才技术合作项目参与对接，签订合作协议或达成合作意向2000余个，参训专业技术人员上万人次，掀起海外人才为国服务新浪潮。据了解，改革开放至2017年底，我国累计已有519.49万人出国留学，其中374.08万人已完成学业，313.2万人选择在完成学业后回国发展，占已完成学业群体的83.73%。党的十八大以来，已有累计231.36万人学成归国。来源：《新华网》（2018年4月17日）

**▲辽宁向高校放“引才”权 招聘紧缺高层次人才工资名额不受限** 随着各地人才竞争日趋激烈，辽宁省于今年年初研究审议了《辽宁省人才服务全面振兴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并在16日进行了说明，其中明确了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可自主招聘高层次紧缺人才，名额、工资不受限，现场签约、自主聘用。据辽宁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赵建华介绍，这次行动计划的突出特点之一是聚焦“放权松绑”，将探索建立高层次人才事业编制机动使用机制，专门用于保障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培养、流动所需编制，实行实名制动态管理。不仅放宽引才人数限制，辽宁省还在工资收入上放权，向人才让利。《行动计划》中明确，高校等事业单位对部分紧缺或者急需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可实行协议工资、年薪制或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方式，所需的工资额度不计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调控基数，据实核增。在科技成果转化方面，辽宁省突出“用”为导向，向人才让利，明确对于在本省完成、转化职务科技成果的奖励不低于转让净收入的70%，其中对于在研究开发和科技成果在本省转化中作出主要贡献的人员，获得奖励的份额不低于奖励总额的70%。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17日）

**▲北京：科技成果转化将纳入“双一流”建设考评体系** 近日，教育部科技司、中关村管委会今天联合发布了《关于促进在京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将推动高校技术转移办公室建设，并将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绩效纳入“双一流”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完善科研人员和成果转化人才考核评价机制等以促进高校科技成果在京转化。方案提出，将在12家高校率先建设技术转移办公室，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开展高价值专利筛选与推介。同时，将建立在京高校概念验证中心，建设企业-高校协同创新中心，贯通转化渠道，完善高校成果转化机制。方案强调强化精准对接，优化成果转化承载条件，提出将建立中关村各分园与在京高校精准对接机制。并鼓励在京高校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基金。中关村管委会将给予风险补贴资金支持，分担投资风险，提升投资活跃度，为科技成果转化注入更大的动力。来源：《中国青年报》（2018年4月27日）

**▲河北:雄安新区将建设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建设一批特色学院**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日前批复了《河北雄安新区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纲要》中指出，瞄准世界科技前沿，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通过承接符合新区定位的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积极吸纳和集聚创新要素资源，高起点布局高端高新产业，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加快改造传统产业，建设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纲要》强调要建设世界一流研究型大学，培育一批优势学科，建设一批特色学院和高精尖研究中心；发挥高校在科技创新体系中的作用，集聚人才、学科、资源和平台优势，与科研院所、企业等合作，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打造知识溢出效应明显的大学园区；按照产教深度融合、中高职有效衔接的要求，建设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整合各类科教资源，集中力量打造国际人才培训基地，为创新发展提供源头支撑。构建国际一流的创新服务体系。创新国际科技合作模式，打造国际科技创新合作试验区，率先开展相关政策和机制试点。举办多层次多领域学术交流活动，搭建国际科技合作交流平台。发挥创新型领军企业引领作用，面向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创新支撑服务体系。加快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构建全链条孵化服务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及综合运用，形成产权创造、保护、交易、运用及管理的良性循环。来源：《澎湃新闻》（2018年4月23日）

**▲天津:今年本科录取一二批次合并** 近日，从天津教育招生考试院获悉，2018年天津继续推进本科高校录取批次合并，将本科一批、本科二批合并为普通本科批次。 2018年，天津普通本科仅设一个录取批次，分为A、B两个阶段。A阶段为公办本科高校及经批准在本批次录取的高校，B阶段为民办本科高校和独立学院。对参加普通高考报考高职院校的学生，高职院校依据语文、数学、外语3门科目统一高考成绩和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进行录取。据介绍，天津新高考改革也在进行中。该市从2017级高一学生开始，取消文理分科；2020年将实施全新的“3+3”高考新方案。目前，全市高中开启“选课走班”模式，多所高中在选课走班、导师制、学生发展指导、综合素质评价以及智慧校园建设等方面开始改革探索；今年7月初将组织实施高考改革后的第一次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高一年级学生自主选择规定数量内的科目参加考试。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19日）

**▲上海：每年投亿元建高校马院** 近日，从在上海交通大学举行的新时代·新思政：思政课教学质量年回顾与展望研讨会上获悉，上海加强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坚持全覆盖式支持、分层式指导、清单式管理、协同式发展，每年投入经费超过1亿元。上海支持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建设全国重点马院，每年每校投入300万元，为15所上海高校示范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每年每校投入200万元。开展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提升项目，对10所左右条件较好的马克思主义学院重点培育，每年每校投入50万元；对其他35所高校侧重规范化建设，每年每校投入20万元。建设过程中对每所高校都列出任务清单，使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项目可考核，工作绩效可量化。上海还设立4家马克思主义高峰学科，各投入500万元，强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对教学的支撑作用。今后将每年投入500万元，设立“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国化系列重大研究项目”，着力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研究阐释。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24日）

**▲浙江职称改革打破学历资历限制** 近日，浙江省人力社保厅宣布，该省将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着力破解人才评价难问题，破除以往职称评定唯学历、唯论文等倾向，扭转人才评价与使用脱节的状况。此次改革事关浙江500多万专业技术人才，通过打破专业技术人才的“天花板”，最大限度释放和激发专业技术人才创新创造创业活力。以往未设置正高级职称的工程、经济、会计、统计等11个职称系列，今后都将设置到正高级。今年，浙江省行业主管部门将结合本行业人才队伍整体水平，制定本系列正高级的具体评价标准和办法，以培养和造就全省“行业大家”为导向，带动本行业健康快速发展。原有职称评价标准中，强调学历、资历、论文，存在“一刀切”问题。此次浙江省提出坚持把品德放在首位，突出对创新能力的评价，突出对工作实绩的考核，向基层一线倾斜，对外语、计算机和论文不作统一要求，对论文要求从工作和岗位实际需要分别对待，根据不同行业坚持分类评价。此外，打破资历限制，对取得重大标志性业绩成果的人才，可直接申报评审高级职称。来源：《人民日报》（2018年4月10日）

**▲广东：三十六亿元支持三十四所高校分类发展** 近日，广东省教育厅、财政厅公示了2018年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专项工作资金和“创新强校工程”资金分配方案，拟投36.39亿元支持34所公办本科高校发展建设。其中，32.85亿元主要用于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特色高校提升计划。为啃下全省高等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这块“硬骨头”，广东今年启动了高等教育“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工作计划。高水平大学建设计划以“冲一流”为目标，以入选国家“双一流”和广东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为建设对象，本次共有10所高校入选。粤东西北高校振兴计划以“补短板”为目标。今年，广东省财政拟安排10.3亿元支持12所粤东西北和珠三角非核心区域的本科高校，重点改善基本办学条件，增强学科、提高师资队伍水平。此外，为支持行业特色鲜明的高校发展，凸显特色，今年广东省财政拟安排8.4亿元支持部分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和行业特色高校建设。本次共有14所院校列入特色高校提升计划。来源：《中国教育报》（2018年4月14日）

**▲湖北：高校职称评审权再下放 全省124所高校均可自主评审职称** 近日，省人社厅、省教育厅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下放高校职称评审权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继续下放高校职称评审权，实现我省所有高校自主评审全覆盖。在2017年下放80所省属高校职称评审权基础上，《通知》明确，继续向全省44所非国家示范、国家骨干、省级示范性高等职业学校下放职称评审权，由此实现全省124所省属高校自主评审全覆盖。权限层级涵盖高校教师、实验技术两个系列从初级到正高多层次评审权。《通知》要求，各高校自行组建相应专业职务评审委员会及评委会办公室，自行组建相应专业的专家评委库。各高校评委会要制定以岗位职数使用、评委抽选、评审程序、评审纪律监督、投诉举报受理制、问责办法等为主要内容的评审工作办法；在省统一标准条件基础上，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结合学科、专业、岗位特点，自主制定不低于省级基本要求的评审标准；高校教师水平能力测试继续以评教评学结果作为依据，实验技术系列人员水平能力测试由各高校自主；对高校不具备评审条件的学科（专业），可采取由单位委托或自主联合评审的方式进行评审。职称评审权下放后，各高校自主评审、自主发文、自主办证，政府不再组织高校职称评审、不再审批高校评审结果、不再核定高校职称评审职数，结果各高校自主使用。取得资格的人员在省内流动时，接收学校对照新岗位要求，对其业绩重新进行评审聘任。《通知》还要求，各高校要建立职称评审监督委员会，参与并负责高校职称评审全程监督、负责受理高校职称评审过程中的投诉举报。各级人社、教育部门对申报人员及评审通过人员进行随机抽查，评审中进行巡查，对发现的标准把握不严、程序不规范等问题，督促高校及时整改，对整改不力或问题严重的高校将给予通报，并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责任。下一步，省人社厅、省教育厅还将出台高校教师职称评审事中事后监管的有关办法，并借助信息化系统做好结果备案和数据跟踪。来源：《湖北省教育厅网站》（2018年4月9日）

【院校动态】

**▲中国人民大学发布师德师风建设系列文件** 近日，从中国人民大学网站获悉，该校发布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系列文件，还将成立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据悉，中国人民大学制定的第一批师德师风制度建设相关文件包括《中国人民大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试行）》《中国人民大学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试行）》《中国人民大学教职工纪律处分暂行规定》。其中，《中国人民大学教职工纪律处分暂行规定》指出，对他人暴力言语威胁、恐吓、威胁他人安全，严重干扰他人正常工作、生活的；对他人实施性骚扰或与他人发生不正当关系的，给予警告或者记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低岗位等级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据了解，中国人民大学成立的师德建设与监督委员会，主任由学校主要负责人担任，副主任由分管教师思想工作和组织、科研、人才、人事工作的校领导担任。该委员会负责学校师德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宣传教育、检查评估等工作，指导、协调、督促涉嫌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调查和处理。来源：《中国青年报》（2018年4月17日）

**▲亚洲高等教育规划论坛在同济大学举行** 近日，以“通过院校规划促进高等教育变革”为主题的 “2018年亚洲高等教育规划论坛在同济大学举行，来自日本、韩国、新加坡、菲律宾、马来西亚、澳大利亚、美国等以及国内42所院校机构的与会专家一致认为，亚洲高等教育已经成为全球高等教育新的增长极，具有成长为下一个高等教育超级力量的潜力。论坛就亚洲高等教育的未来发展形成了五点共识：一是发达的高等教育是若干亚洲发达经济体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的关键因素，高等教育对更多发展中的亚洲经济体而言至关重要；二是亚洲高等教育已经成为全球高等教育新的增长极，具有成长为下一个高等教育超级力量的潜力；三是尽管绝大多数亚洲高校在世界大学排行榜上进步显著，但院校发展仍然应当避免“唯指标”论，聚焦亚洲各国的发展问题应当成为亚洲高等教育的核心关切；四是数据驱动的院校规划和院校决策对于实现院校的跨越式发展意义重大，高质量的院校规划编制和有效管理是引领新兴大学快速发展的关键因素；五是亚洲高等教育应当着眼长远，携手共进，共建共享，致力于建设亚洲高等教育区。来源：《上海教育新闻网》（2018年4月14日）

**▲施一公出任西湖大学首任校长 许田、仇旻为副校长** 4月16日，西湖大学创校校董会第一次会议在浙江杭州召开。据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上述会议首先确定了西湖大学第一届校董会成员。韩启德等21位候选人为西湖大学首届校董会成员，由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钱颖一担任校董会主席，现年96岁的中国科学院院士、世界著名物理学家杨振宁担任校董会名誉主席。根据《西湖大学章程》，第一届校董会成员候选人由西湖教育基金会推荐、地方政府推荐、顾问委员会推荐、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学生选举等程序产生。钱颖一在致辞中表示，西湖大学是中国高等教育改革创新的产物，是探索依靠社会力量举办研究型大学的尝试。根据《西湖大学章程》，西湖大学实行校董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钱颖一提出三条建议：以制度为基础按规则办事；给校长最大的治校空间；给教师最大的治学自由。会议通过决议，西湖大学创始捐赠人皆担任西湖大学创校荣誉校董，包括马化腾、王健林等在内。会议任命刘旻昊为校董会秘书。随后，经校董会投票表决，施一公当选为西湖大学首任校长。来源：《杭州市西湖教育基金会网站》（2018年4月17日）

**▲湖北大学与大冶市签订市校深化战略合作协议** 近日，黄石大冶湖国家高新区建设推进大会在大冶市会展中心举行。会上举行了人才引进项目签约仪式，湖北大学校长赵凌云、副校长钱建国、校董徐洪波、校友刘昌胜院士出席大会，赵凌云代表湖北大学与大冶市市长王刚签订市校深化战略合作协议。学校办公室、合作发展处负责人参加会议。在大冶期间，赵凌云会见了校友、中国科学院院士刘昌胜，校友、黄石市副市长、大冶市委书记李修武，校友、大冶市市长王刚及其他在大冶工作的湖大校友。协议规定，湖北大学与大冶市人民政府将按照“优势互补、共谋发展、务实高效、互惠双赢”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自优势，拓展合作领域，提升合作层次，推动双方互惠互利、共同发展。来源：《湖北大学网站》（2018年4月28日）

|  |  |  |  |
| --- | --- | --- | --- |
| 主 编 | 聂天保 | 地 址 | 武汉轻工大学常青校区行政楼620 |
| 副主编 | 吴德明 |  |  |
| 编 辑 | 官 璐 | 邮 编 | 430023 |
|  | 李笃珊 | 投稿信箱 | fgc@whpu.edu.cn |
|  | 张凌云 | 电 话 | 83927097 |